

洋县南街小学东西校区运动草坪更
换，西校区中教学楼内卫生间改造及
东校区主电路电缆更换等工程

施
工
合
同

建设单位：洋县南街小学

施工单位：陕西秦汉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 工 合 同

发包方(全称): 洋县南街小学(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全称): 陕西秦汉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甲方将负责施工的本项目承包给乙方。为了保证本工程的安全、文明施工、质量和进度, 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经甲乙双方就有关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特订立本施工承包合同, 以资共同遵守, 具体条款如下: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洋县南街小学东西校区运动草坪更换, 西校区中教学楼内卫生间改造及东校区主电路电缆更换等工程

2. 工程地点: 洋县南街小学指定地点

3. 建设单位: 洋县南街小学

4. 项目经理: 钟跃林 技术负责人: 史叶梅

二、工程承包方式、范围和内容

1. 工程承包方式为包工包料、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质量、包工期。

2. 工程承包范围: 具体工程量以甲方认定的投标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和甲方认定的签证单为准。

三、工程工期

1. 承包人应按照甲方指示开工，工期为 26 天，组织充足的作业人员，与各相关工种密切配合，按甲方指定的工期完成。

2. 乙方应科学管理、精心组织，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程任务。工期每后延一天罚款 200 元，但因不可抗拒因素影响时工期可协商；罚款最多不超过其工程包工包料价款造价的 5%。

四、工程质量

甲乙双方约定的工程质量为按现行有关质量验收标准，确保质量合格。如由于其施工质量问题，导致工程质量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无条件返工处理至合格并满足工程质量验收的要求，甲方根据有关管理制度可视情对乙方作出质量处罚，乙方应无条件接受甲方的质量处罚。

五、甲乙双方责任

1. 甲方责任

- (1) 全面履行合同，确保乙方正常施工。
- (2) 提供满足施工条件的有关本工程的技术资料。
- (3) 及时协助乙方做好有关工程量签证工作。
- (4) 负责办好施工手续，需乙方协助的工作乙方无条件配合。
- (5) 督促乙方做好安全管理，文明施工。
- (6) 向乙方提供堆场、设备作业等场地。

(7) 负责向乙方做好安全教育，签订劳务合同和安全生产责任书，做好施工技术交底和放样测量工作。

2. 乙方责任

(1) 全面履行施工合同，严格按现行标准、规程、规范 and 设计要求组织施工，严格履行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的合同要求，确保正常施工。

(2) 服从甲方现场有关部门和职能人员的监督管理。

(3) 负责其施工机具、设备和人员调配，乙方保证其现场管理力量、进场的机具设备、人员调配投入计划等必须满足甲方管理要求及工期要求。

(5)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事故，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甲方和甲、乙双方合同的要求返工至合格，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施工增加费用。

(6) 进场后，按甲方要求及时向甲方提交甲方认定为齐全完整有效的相关资料。

(7) 全力配合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各项检查和监督管理等。

(8) 工种之间必须友好相处，相互配合，不得相互推诿扯皮。

(9) 施工期间发生矛盾，应及时向现场负责人汇报，寻求商量解决，严禁聚众斗殴，如在施工现场发生聚众斗殴事件，不论有无理由每次罚款壹仟元；严禁在工地或宿舍内赌博，

发现时每次罚款 200 元，罚金在工程款中扣除，如因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被押送公安机关处理，甲方不予承担任何责任和经济费用。

(10) 发生安全事故应立即组织抢救，并保护好现场，即刻上报甲方，严禁隐瞒事故不报。

(11) 积极配合甲方工作，做好上情下达，及时签订各级安全责任书，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12) 乙方本合同经济责任人，为甲乙双方约定的施工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应带头遵纪守法，不准违章指挥，准确把握安全、质量、进度、效益的关系，保证全员安全，施工顺利进行。

(13) 积极配合项目部组织的安全知识学习，宣传及业余上课，并落实到每个职工，真正做到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增强以人为本的现场安全气氛。

(14) 乙方必须确保其具有相关资质的专职管理人员的到位(规定必须至少有 1 名专职管理人员满勤在现场)，并严格履行职责，如不到位甲方有权对乙方作出每人每天 200 元的处罚。

六、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乙方在施工中应严格按国家安全管理规定进行管理，遵守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设置专职安全员，并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以确保施工安全。如因乙方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而

引起安全事故或其他事故，均由乙方负全部责任和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及费用。乙方负责做好现场文明施工和相关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资料。

七、材料、设备供应

1. 本工程所需的全部建设材料、构配件、设备等物资的供应均由乙方组织供应；

2. 本工程所需的全部建设材料、构配件、设备等物资，均需甲、乙方和监理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才可使用。

3. 任何一方不得强迫对方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设备和构配件等物资。

八、质量验收及质保

1. 工程具备质量验收条件，乙方在按现行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等要求组织其承包范围内的质量验收，乙方自检合格后，报请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乙方质量验收通知后，积极联系相关监督部门，配合乙方进行质量验收。

2. 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交工验收证书，并将工程移交给甲方管理，如甲方拖延接收，其保管费用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3. 交工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合质量要求，需返工的工程，应分清责任，属施工原因造成的，按双方验收时商定的时间，由乙方负责修好再进行验检，竣工日期以最后验收合格的日期为准。

4. 本工程质保期为一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九、工程合同造价及支付方式

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大写）：玖拾捌万贰仟壹佰肆拾捌元陆角整（小写）：¥：982148.60 元

2. 如遇下列情况，合同总价作相应调整

（1）合同总价内经双方确认的未预算支出部分；

（2）重大设计发生变更；

（3）在施工中新增加了工程项目；

3. 本工程竣工完成履约验收，乙方提交完整结算资料；甲方收到完整资料后 30 日内出具审计/财政评审结论，审计完成且乙方开具全额合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审定价款；付工程款前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付总价款的 3%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一年，甲方应全额退还乙方质保金。

十、附则

1. 乙方必须有效组织施工人员、机具，必须满足本工程的施工进度、质量、安全等需要，严禁转包，一旦发现乙方有转包现象，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双方施工合同，乙方所完成的工程价款应无条件由甲方自行处理。

2. 乙方应服从甲方的指挥和管理，严格执行项目部、公司的所有规章制度，自觉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如因管理混乱，质量、安全、工期不符合本合同要

求，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双方施工合同，另行安排施工队伍施工。乙方所完成的工程款首先应满足弥补甲方的所有损失后，余款结算给乙方，对此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加以拒绝。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调解，一方不愿协商、调解或调解不成，向甲方企业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经济责任人签字之日生效，待工程款全部付清之日失效。

6.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6年 8月 1 日

2021年 8月 1 日

安全生产协议

甲方： 洋县南街小学

乙方： 陕西秦汉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切实加强建设工程管理，确保施工中人身、电网和设备安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施工项目名称：洋县南街小学东西校区运动草坪更换，西校区中教学楼内卫生间改造及东校区主电路电缆更换等工程

第二条 签订时间：

有效期限 2026 年 8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26 日

第三条 甲方安全责任

1、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以及督促检查的义务。甲方有权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规定，对乙方不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直至清退出场。三次不听从整改，今后不得承接我司业务。

2、甲方有权对乙方参与施工的人员进行安全技术知识和安全工作规程的抽考。

3、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四条 乙方安全责任

乙方作为工程项目的承包单位，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事故承担安全责任，乙方应切实履行以下安全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承包工程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2、现场施工应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其用工的合法性。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施工人员进行人身保险，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

3、材料进场需要检查是否有出产合格证，同时应经甲方现场负责人或监理工程师验证后方可使用。

4、施工期间，乙方应指派专职安全员作为安全工作联系和现场安全管理。

5、乙方一切施工活动，必须编制安全施工措施，施工前对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并在整个施工过程中正确、完整地执行，无措施或未交底严禁布路施工。

6、开工前，乙方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有有关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书。

7、乙方应在施工范围装设临时围栏或警告标志，不得超越指定的施工范围进行施工，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8、乙方施工过程中应做到日产、日清，确保施工场地卫生整洁。

9、做好文明施工、安全施工；施工过程中需使用电、水源，应事先与甲方取得联系，不得私拉乱接；做好施工临时用电；按规范要求搭设脚手架做好安全防护工作，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和第三方人员安全。

10、建立整改责任制，对检查中发现的质量安全隐患，采取有效措施立即进行整改，落实专人负责监控，确保质量安全。

11、现场工地要切实加强施工期间安全、文明生产工作，一旦发生各类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要立即启动预案，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上报和妥善处理。乙方应将事故调查组的事故调查报告及乙方事故处理意见提交甲方备案。

12、发生以下情况停工整顿，因停工造成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1) 人身伤亡事故；

(2) 发生施工机械、生产主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3) 发生场施工现场内火灾事故；

(4) 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5) 施工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

求的；

(6) 施工过程中，因违反工程相关规定的，被相关管理机关勒令停工的。

第五条 违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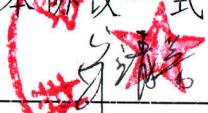
1、由于甲方或乙方责任造成对方或第三方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等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对方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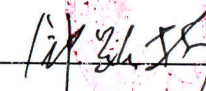
2、乙方未设路安监人员；未能正确、全面执行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组织设计；施工人员未掌握本工程项目特点及施工安全措施；用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品不满足施工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工整改，由此引起的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本协议的法律效力独立于主合同。

第七条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八条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6年 8 月 / 日

2026年 8 月 1 日